



0129D2022000000117064400-内部

合同编号：FK\_20220595

项目密级：内部

合同文本密级：内部

## 武器装备配套产品定作合同

合同名称：减速器订货合同

订货方（甲方）：北京特种机械研究所

供货方（乙方）：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以最后签字盖章的时间为准）

签订地点：北京

# 武器装备配套产品定作合同

序号	产品名称及规格	单位	单价(元)	数量合计
1	见附件	件/套	见附件	见附件
金额	不含税金额	(大写)壹佰零柒万叁仟零玖拾玖元肆角整		¥1073099.4
	税率	13%		/
	税额	(大写)壹拾叁万玖仟伍佰元陆角整		¥ 139500.6
	价税合计	(大写)壹佰贰拾壹万贰仟陆佰元整		¥ 1212600
	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 调整相应税额。			
交货进度	年度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2022年			√
需方(甲方)			需方军事代表机构鉴章	
单位名称(盖章)		北京特种机械研究所		
许可证编号		XK 国防-02-11-SC-3292		
承制单位资格注册编号		16CYSW0259		
法定代表人		杨兴文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010-68386954		
传真号码		010-68388172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 149 号		
邮政编码		100143		
开户名称		北京特种机械研究所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永定路支行		
银行账号		0200004909200069706		
		/		
供方(乙方)			供方主管部门(单位)鉴章	
单位名称(盖章)		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		
许可证编号				
承制单位资格注册编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010-56073611		
传真号码		010-56073611		
通讯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马驹桥环科中路 17 号研创企业园 11B 栋		
邮政编码		101102		
开户名称		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工行北京马驹桥支行		
银行账号		0200300809100003277		

### 一、甲方提供的图样、技术资料及原材料

1. 甲方向乙方提供  图样、 技术协议书（《APX60-100-B1 型减速器改制技术要求》）、 工艺状态表、 验收规范、 其他\_\_\_等技术资料一套。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合同执行过程中及合同执行完成后得到的任何资料和成果。

###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 乙方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  图样、 技术协议书、 工艺状态表、 验收规范、 其他\_\_\_进行加工生产，确保产品质量。乙方应确保加工过程记录完整，出现质量问题可追溯。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工作全部或部分交由第三方完成。

2. 乙方严格执行《质量保证要求》，对产品全过程质量负责，元器件质量控制及二次外协配套应按《八三五九所型号产品外包外购质量控制实施细则》及《质量保证要求》执行。

3.  本产品含有关键件重要件（以下简称“关重件”）（详见任务交接单或附件），需按 GJB 909 及甲方《关键件重要件质量控制程序》程序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4.  本项目为军贸项目，其外购设备（含仪器、仪表）应订购出口型产品，其标牌及面板上的文字应为外文，不允许有中文字样。其他应符合 Q/SB293B-2011《军贸出口产品标准化要求》。

5.  本项目中含有涂覆、焊接、灌胶、粘接等特殊过程，需按 GJB 909 及甲方《特殊过程控制程序》要求对特殊过程进行质量控制，需提供特殊过程确认和控制的相关记录。乙方生产过程中要对产品喷底漆前、喷底漆时、喷面漆后进行多媒体记录，在产品交付验收时要提交多媒体记录供甲方查验。

6.  工艺文件中应有多余物控制措施。

7. 乙方应按照 GJB 3206A 和甲方《技术状态管理计划编制程序》的要求对所承制的产品实施技术状态管理。

8. 乙方应按甲方《装备研制外包外协管理与控制程序》要求，邀请甲方参与过程控制活动，并及时提供检验规程。

9. 产品交付后质保期内（质保期以甲方交付给顾客后起算 3 年，产品本身质保期长于 3 年的，以产品质保期为准），因乙方原因引起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乙方应及时做好产品的售后服务工作。

### 三、验收标准、方法

1. 双方按  图样  验收规程  工艺状态表  关键、重要要素质量控制表  质量保证要求  其他\_\_\_等进行验收。

2. 乙方向甲方提交验收前，应进行自检、专检，确认具备验收条件后填写《产品合格信息反馈单》（表 1）提交甲方，甲方负责验收工作。

3. 乙方在验收时需提供  检验规程及记录  材质单  探伤报告  热处理报告  试验报告  检测记录表  多媒体记录等证明材料及产品合格证。

4. 本合同所涉及产品的验收采用  下厂复验、 回所验收、 委托验收方式进行，乙方应配合检验，保证检验工作顺利进行。

乙方负责产品交付至甲方前的可靠包装，防止磕碰、划伤、锈蚀等损害，包装费用由乙方负责。

## 五、交（提）货方式及地点

乙方交付至  甲方所在地（北京海淀区西四环北路 149 号）  甲方指定地点\_\_\_\_，运费由乙方负责。  
交付之前相关的运输费用、保管、保险、货物灭失及毁损的风险由乙方承担，运输中由于包装或运输过程中造成货物的损坏、漏失，应由乙方免费修复或补齐。

## 六、支付方式

### （一）支付方式一

1.  汇票或支票，合同生效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 30% 合同款作为预付款。

2.  汇票或支票，产品验收合格后，且甲方产品完成交付或完成进场试验或完成系统验证后 6 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65%（原则上适用优选供方，可根据交付进度分次付款）；

汇票或支票，产品验收合格后，且甲方产品完成交付或完成进场试验或完成系统验证后 6 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60%（原则上适用可选供方，可根据交付进度分次付款）；

汇票或支票，产品验收合格后，且甲方产品完成交付或完成进场试验或完成系统验证后 6 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50%（原则上适用试用、慎选供方，可根据交付进度分次付款）；

3. 质量保证金支付（技术资料应如数退回，否则不予付款）：

汇票或支票，产品验收后，且甲方产品完成交付或完成进场试验或完成系统验证后 6 个月内无质量问题，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5%；

汇票或支票，产品验收后，且甲方产品完成交付或完成进场试验或完成系统验证后 9 个月内无质量问题，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10%；

汇票或支票，产品验收后，且甲方产品完成交付或完成进场试验或完成系统验证后 12 个月内无质量问题，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20%。

### （二）支付方式二

1.  汇票或支票，产品验收合格后，且甲方产品完成交付或完成进场试验或完成系统验证后 6 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95%（原则上适用优选供方，可根据交付进度分次付款）

汇票或支票，产品验收合格后，且甲方产品完成交付或完成进场试验或完成系统验证后 6 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90%（原则上适用可选供方，可根据交付进度分次付款）

汇票或支票，产品验收合格后，且甲方产品完成交付或完成进场试验或完成系统验证后 6 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80%（原则上适用试用、慎选供方，可根据交付进度分次付款）

2. 质量保证金支付（技术资料应如数退回，否则不予付款）：

汇票或支票，产品验收后，且甲方产品完成交付或完成进场试验或完成系统验证后 6 个月内无质量问题，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5%；

汇票或支票，产品验收后，且甲方产品完成交付或完成进场试验或完成系统验证后 9 个月内无质量问题，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10%；

汇票或支票，产品验收后，且甲方产品完成交付或完成进场试验或完成系统验证后 12 个月内无质量问题，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20%。

(三) 其他方式 合同生效后 1 个月内支付 30% 预付款；产品验收合格交付后 2 个月内支付 60% 合同款；预留 10% 合同款作为质保金，产品交付后 5 个月无质量问题支付。（如有，请在合同说明中进行说明）

#### (四) 双方约定

1. 无论选择以下哪种支付方式均需视甲方收到合同所涉项目军方付款并结合产品交付情况后双方协商支付，支付日期超过本条支付方式中的规定支付日期时，不受规定支付日期限制。

2.  本合同为 暂定价 合同，实际价格待审价确定后，双方另行商谈。

3. 如在规定期限内，甲方未支付，无论采用上述何种支付方式，当符合支付条件时，可合并一次性支付。

#### 七、违约责任

1. 乙方无正当理由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交付产品的，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逾期产品价值总额 5‰ 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2.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应根据实际情况承担修理、更换、重作的责任，因此延误交（提）货期限的，按上述第 1 款的约定处理；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让步接收乙方产品的，乙方应承担减少价款的责任，减少价款的范围为不合格产品价值总额的 10-50%，具体数额由双方协商确定。因乙方产品质量不合格给甲方造成其它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3. 产品在复验时或使用过程中由于乙方原因发生批次性质量问题或重大质量问题，甲方有权扣除质量保证金。同时，根据问题发生的性质以及产生的影响，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20% 作为违约金，甲方有权视情况采取进一步追责措施（减少合作、降级、剔除等）。

4.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将本合同工作全部或部分交由第三方完成的，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5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5. 本合同所称之损失包括：实际损失和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诉讼或仲裁费以及合理的调查费、律师费等相关法律费用。

#### 八、不可抗力

1. 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2.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一方在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过程中遇到障碍或延误，不能按规定的条款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的，遇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受阻方”），只要满足下列所有条件，不应视为违反本合同：

(1) 受阻方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其义务，是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直接造成的，且在不可抗力发生前受阻方不存在迟延履行相关义务的情形；

(2) 受阻方已尽最大努力履行其义务并减少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

(3)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受阻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的十五天内提供有关该事件的公证文书和书面说明，书面说明应包括对延迟履行或部分履行本合同的原因说明。

3. 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被排除后，受阻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并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受阻方可延长履行义务的时间，延长期应相当于不可抗力事件实际造成延误的时间。

4. 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达三十日或以上，双方应根据该事件对本合同履行影响程度协商对本合同的修改或终止。如在一方发出协商书面通知之日起十日内双方无法就此达成一致，任何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而无须承担违约责任。

## 九、保密条款

此项目密级为内部，合同文本密级为内部，保密期限3年。

## 十、知识产权条款

1. 甲方提供给乙方的技术资料、图纸、样品等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只可用于供应甲方的产品。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营利或非营利的目的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图纸、样品完成的产品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 甲方在使用乙方产品过程中，新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如合同中有属于乙方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乙方需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

3. 乙方承诺：为履行本合同采购、使用、制作的产品，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此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十一、安全环保条款

1. 乙方在生产过程中，要注意水、气、声、渣、电、磁等污染物的排放符合有关标准要求，强化节能减排环保工作。

2. 若存在甲方下厂验收时，乙方有义务为甲方提供场地、设备、人员等支持与帮助，乙方按照属地管理原则负责验收过程中发生的各种安全、环境事故，乙方有义务采取各种有效应急措施；甲方有义务服从乙方现场各种应急指挥，由于乙方应急措施失当造成的经济损失，人员伤亡、社会影响由乙方承担。

3. 若存在乙方来所里协助安装调试设备，乙方应遵守甲方的安全生产、节能环保、职业卫生各项管理制度和工作要求，在承担的工作范围内对安全生产、节能环保和职业卫生工作负责。乙方需服从甲方的安全生产、节能环保和职业卫生管理，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服从甲方对违章作业等违规行为的处罚，因乙方过错导致生产安全、节能环保和职业卫生事故的，或被地方政府、上级单位处罚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4. 若项目进行乙方需使用甲方提供的机械、设备等，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设备进行检查，保证其安全可靠并正确合理使用，甲乙双方办理书面交接手续后方可使用。

5. 根据需要，双方另行签署安全环保协议。□

## 十二、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十三、双方协商的其他条款

1. 生产过程的技术问题乙方以《八三五九所外包产品工艺信息反馈单》(表2)的形式向甲方外协主管人员反馈,质量问题以《八三五九所外包产品质量信息采集卡》(表3)的形式向甲方外协主管人员反馈,乙方根据协调、处理结论进行后续工作。

2. 甲方应根据情况组织技术交底,产品生产过程中发生涉及产品技术及技术状态的问题时,乙方应及时以《八三五九所外包产品工艺信息反馈单》(表2)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处理,办理相关手续,乙方无权擅自处理。材料及元器件代用需填写表5,按规定审批,验收时需提供材料复验合格证明。

3. 双方应按规定做好文件及产品的交接记录,乙方按规定做好批次管理。

4. 本合同所涉及产品甲方需对乙方进行工艺评审□、出厂质量评审□、首件鉴定评审□,首件鉴定评审前双方应对评审材料质量进行确认。

5. 本合同中所涉及的关重件、整机、具有独立功能的组件由乙方所在地军事代表室军检验收□。

6. 其他双方协商的条款: 无

### 十四、生效条款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需对本合同及其附件做任何修改或补充,须由双方以书面作出方为有效。修改或补充文件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修改或补充文件为准。

附件:(本合同相关的技术文件及附件与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 清单; ■2. 《质量保证要求》; ■3. 《保密协议书》; ■4. 《廉洁协议》; ■5. 《APX60-100-B1型减速器改制技术要求》

#### 关于表2与表3的填写说明

1. 生产外包和外协过程中发生工艺问题后,乙方应填写表2,书面反馈给甲方外包主管,由甲方外包主管按所内流程组织技术问题处理,处理结果由外包主管反馈至乙方,涉及技术状态变更时,甲方外包主管需及时将更改后的技术状态传递至乙方,并回收失效的技术文件,做好相关记录。

2. 外包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后,乙方应填写表3,书面反馈给甲方外包主管,由甲方外包主管按所内流程进行分析处理,并将处理结果反馈给乙方;一旦分析产品经返工仍不能满足技术协议书,应进行不合格品审理程序,完成审理后,外包外购主管部门组织二次验收。

3. 乙方研制生产过程中发生原材料元器件代用,应按甲方《装备研制原材料元器件管理与控制管理办法》中材料代用的要求执行。

4. 编号示例以119厂为例,表2、表3编号规则分别为(119)WXZLXX(2016)-0001,(119)GYXXFK(2016)-001,最后的顺序号按顺序编写。

5. 所有表单需进行脱密处理。

表 1 产品合格信息反馈单

提交单位		提交人/日期		批准		
接收人		接收日期		密级		
质量证明文件	材质单 <input type="checkbox"/> 热处理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探伤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试验报告 (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经甲方会签的不合格品审理单或代料单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元器件的筛选证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全尺寸检测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产品合格证 <input type="checkbox"/> 关重件记录表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过程记录 (过程确认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操作过程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照片 <input type="checkbox"/> 等) 其他 _____					
验收方式	全检 <input type="checkbox"/> 抽检 <input type="checkbox"/> 抽检数量 (比例) _____ 委托军检 <input type="checkbox"/>					
闭环确认	技术交底记录表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信息采集卡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工艺信息反馈单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品审理单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状态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依据	图样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规程 <input type="checkbox"/> 检验规程 <input type="checkbox"/> 工艺状态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特殊控制	关重件 _____ 是否按规定进行了控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过程涂装 <input type="checkbox"/> 焊接 <input type="checkbox"/> 粘接 <input type="checkbox"/> 灌胶 <input type="checkbox"/> 镀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是否进行了特殊过程控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项目						
序号	项目号	图号	名称	数量	阶段	检验员/日期
备注						

表2 八三五九所外包产品工艺信息反馈单

产品代号		图号		名称		密级	
任务号/批次		设计单位		外包主管			
信息反馈人员		反馈时间		阶段		C□ S□□ D□	
信息序列号	(外协单位简称) GYXXFK (2015) -001 (按顺序填写, 以年度为单位)						
信息类型	设计问题工艺反馈□ 产品工艺性问题反馈□ 工艺信息反馈□ 其他□						
信息简述							
建议							

表3 八三五九所外包产品质量信息采集卡

信息名称							
申请单号	(外协单位简称) WXZLXX (年度) -0001 (按顺序填写, 以年度为单位)						
拟稿单位		拟稿人		发出时间			
产品代号		图号		产品名称			
任务号/批次		密级		产品数量			
研制阶段	C□ M□ S□ D□	设计单位		设计者			
发现地点		发现时间		外包主管			
所处阶段	加工过程中□ 装配时□ 试验时□ 自检时□ 复验时□ 其他□						

表 4 材料代用单

代用单编号: 年-×××		产品代号:		任务号/批次号:			
代用申请单位:			代用申请人/日期:		外包主管人员/日期:		
序号	零件代号	代用内容				代用性质 (规格、品种、型号、标准、厂家)	代用原因
		设计要求		代用要求			
		材料名称	材料品号 (规格、型号或牌号标准)	材料名称	材料品号 (规格、型号或牌号标准)		
设计人员审批意见		工艺人员审批意见		外包主管部门意见		型号技术负责人/型号行政指挥意见	顾客代表审批意见
签字 日期		签字 日期		签字 日期		签字 日期	签字 日期
备注		<p>材料选用时供方原则上要从三院及八三五九所材料供方名录中选用，在名录外选用时需办理手续，由甲方外协主管部门审批认可，但要求在乙方的供方名录中选用，由具备资质的理化检测部门（单位）出具材料成份及性能报告，乙方的材料供方名录及检验部门（单位）的资质材料需在甲方质量部门备案。一般材料代用按乙方内部程序审批，当规格代用时只由甲方工艺人员审批；型号、品种和牌号等代用时由甲方设计人员审批，关重件材料代用由甲方设计人员、型号技术负责人/型号行政指挥、顾客代表依次审批，审批同意后才能代用。元器件的代用按“三院型号用元器件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的相关要求执行。</p>					



0129D2022000000116739100-内部

### 外协清单

内部

序号	WBS	图号/型号	名称	数量 (件)	不含税单价	税额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218006352091M. 2. 4	APX60-100-B1	减速器	216	4159.3	540.7	4700	1015200	108-111批每批 54只, 分批交 付
2	218001985. 01. 11	APX60-100-B1	减速器	12	4159.3	540.7	4700	56400	
3	218001984. 02. 01	APX60-100-B1	减速器	6	4159.3	540.7	4700	28200	
4	218000519091M. A. 6	APX60-100-B1	减速器	8	4159.3	540.7	4700	37600	
5	218000519091M. A. 2	APX60-100-B1	减速器	16	4159.3	540.7	4700	75200	
		合 计						1212600	